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政府 函



540024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772號

地址：540225南投縣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易秋萍
電話：049-2222106#3271
電子信箱：cpyi@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律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6日

發文字號：府教輔特字第11402487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三

主旨：有關本府辦理本縣114年度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務輔導工作所需人力及業務經費計畫一辦理校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研習實施計畫，請貴校派員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1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7775號函及南投縣政府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研習實施計畫辦理。

二、本次研習相關訊息如下：

(一)參加對象：

1、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性平承辦務單位主管、性平業務承辦人及所屬教師（各校最多1名，以從未參加者優先，以正式教師優先），各校教官及律師會之成員。

2、本研習需取得進階調查專業人員證書。

(二)研習日期：114年12月11-13日

(三)研習地點：名間國小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14年12月10日下班前上網(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系統-南投縣)報名。

(五)全程參與本研習者，發給研習時數，並報教育處核備，經本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核，發給高階結業證書。

三、本研習活動參加教師請惠予公差假出席。

四、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普台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普台國民小學、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南投縣私立均頭國民中學、南投縣私立弘明實驗高級中學、南投律師公會

副本：本府教育處

縣長許淑華請假
副縣長王瑞德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補助辦理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研習所需經費一

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一

南投縣政府 114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高階培訓課程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務輔導工作相關務經費計畫

貳、目的：

- 一、促進調查專業人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專業調查與處理知能。
- 二、提升調查專業人員協助學校處理行政協調、研提處理建議與處理行政救濟之知能。
- 三、提供調查專業人員處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心理調適之技巧。
- 四、強化調查專業人員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撰寫調查報告之實務能力。

參、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肆、承辦單位：名間國小

伍、研習日期：114 年 12 月 11-13 日

陸、參加對象：

- 一、本縣各國民中小學性平承辦務單位主管、性平業務承辦人及所屬教師（各校最多 1 名，以從未參加者優先，以正式教師優先），各校教官及律師會之成員。

- 二、本研習需取得進階調查專業人員證書。

柒、報名方式：即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10 日下班前上網(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系統-南投縣)報名。

捌、學員權利與義務：

-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依規定簽到退，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公文已發予各校，第一天研習不得以任何理由遲到而要求發予研習證書。
- 二、依據教育部研習之措施，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數，請自行參酌
交通距離因應準時到場。
- 三、為響應環保節能，請務必攜帶筆、環保杯、環保餐具與會，並請學員備下列法規(現場不提供)：
 - (一) 性別平等教育法
 - (二) 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準則
 - (三) 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
 - (四)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五) 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

(六) 教師法

(七)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

(八)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

※可上全國法規資料庫<http://law.moj.gov.tw/>下載

玖、研習證書或時數核發規定：

- 一、本研習活動參加教師請惠予公差假出席。
- 二、全程參與本研習者，發給研習時數，並報教育處核備，經本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核，發給高階結業證書。
- 三、本研習為地方訪視視導項目之一，各校務必派員參加。

拾、課程須知：

一、學員權利與義務

-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並依規定簽到、簽退。
- (二)上課期間，學員如攜帶電腦、智慧型手機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影響其他學員，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如 line、skype…等），並請遵守承辦學校之規定。
- (三)全程參與者，核發 29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並報經本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核備後發給初階結業證書。

二、為遵守著作權法之規定以及維持上課秩序，由主辦單位統一處理講座之授課資料，並徵詢是否同意錄音、錄影、拍照，並徵求意願後簽署授權同意書，請勿個別提出詢問，或是有違反授課教師意願之要求，避免造成困擾。

三、為維持最佳聆聽參與學習，上課時間，請將手機轉為震動狀態，並且不應因接聽手機來電造成他人困擾。

四、若有填寫提問單，可直接交由工作人員處理。

五、研習課程結束後，敬請繳交回饋單，將集結蒐羅寶貴意見。

六、課程進行中，有任何疑問或是需要，歡迎向工作人員提出，並不吝賜教指正。

拾貳、預期效益：

- 一、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力核心知能的養成，促進校園安全環境，提升預防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能力。
- 二、整合性別平等教育資源，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內涵，建立性別平權教育環境，實現性別平等教育之願景。

拾參、承辦學校請於活動結事後，將成果資料及友功人員名單彙整，報本府以辦理敘獎事宜。

拾肆、經費來源：中央補助、本府經費自籌。

拾伍、本計畫經呈教育部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陸、課程表

日期 時間	12月11日		12月12日		12月13日
08:10 08:30	報到	08:10 08:20	報到	08:30 08:50	報到
08:30 09:00	開幕式	08:20 09:50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 性霸凌事件調查實務及 救濟爭議實務案例研討 (2節)	08:50 10:20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 案例解說及研討 (2節)
09:00 11:00	調查策及報告撰寫 (2節)	09:50 10:00	休息	10:20 10:30	休息
11:00 11:10	休息	10:00 12:30	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3節) 分組演練：外助理講師1 外助理講師2 外助理講師3	10:30 12:00	申復審議重點流程 案例解說及研討 (2節)
11:10 12:00	調查策及報告撰寫 (1節)	12:30 13:30	午餐	12:00 13:00	
12:00 13:00	午餐	13:30 15:30	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2節)	13:00 14:30	教師法及教育人員 任用法規、議處及 救濟程序研討 (2節)
13:00 15:00	校園性侵害、性擾或 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 共同演練(含調查程 序、諮商技巧之應用 及調查人員心理調 適)(2節)	15:30 15:40	休息	14:30	賦歸
15:00 15:10	休息	15:40 18:10	調查報告檢閱 (3節) 分組演練：外助理講師1 外助理講師2 外助理講師3		
15:10 17:10	校園性侵害、性擾或 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 共同演練(含調查程 序、諮商技巧之應用 及調查人員心理調 適)(2節)	18:10	賦歸		
17:10	賦歸				